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項 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2,527,980	2,719,788
現金(1)	161,309	240,616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0	0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2,366,671	2,479,172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34,087	40,401
流動金融資產(4)	0	0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0	0
應收款項(6)	22,940	29,889
短期貸墊款(7)	11,147	10,512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120,149	184,766
流動負債(8)	111,224	175,716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2,162	12,977
存入保證金(10)	17,533	19,564
應付保管款(11)	0	0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3,554	2,463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0	0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15,871	16,205
可用資金(E=A+B-C-D)	2,426,047	2,559,218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6：可用資定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差異原因：

114年度截至第4季止(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可用資定期末金額較期初金額增加133,171千元，主要係本校開源節流，各項營業收支相抵，獲有賸餘所致。

7：114年度截至第4季止(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支出用途如下：

單位:千元

科 目	金 額
用人費用	725,184
服務費用	357,436
材料及用品費	41,068
租金與利息	15,353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3,99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5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 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79,112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44,531
其他	761
合 計	1,397,793